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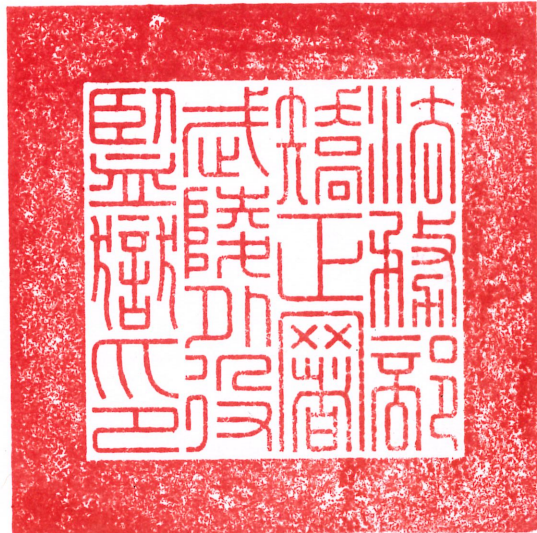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武陵外役監獄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武監戒字第1150800061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監115年農曆春節期間辦理收容人接見、寄物日期與時間。

依據：法務部矯正署115年1月13日法矯署安字第1140401669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監農曆春節期間辦理收容人接見、寄物，辦理時間均為上午08時10分至10時40分，日期如下：
 - (一)115年2月16日（週一，除夕）。
 - (二)115年2月19日（週四，大年初三）。
 - (三)115年2月22日（週日，大年初六）。
- 二、送入飲食依規定不得逾2公斤，送入之飲食有無法檢查、容易腐敗、衛生安全疑慮或有妨礙機關秩序安全者，依法不得送入或禁止送入。
- 三、辦理接見、寄物，請遵守本監各項管理管制措施，例如禁止拍照、禁止飲食等事項。
- 四、「外界對受刑人及被告送入金錢與飲食及必需物品辦法」業於114年12月19日修正實施，本次修法重點請參閱相關公告。

典獄長 張龍泉